

# 華興學校財團法人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

##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5 週週通報

### 教務處：

(110 年 12 月 10 日)

#### ◎教學組：

一、12 月 13 日(一)請將「二段後補救教學同意書」交給各班導師，統計後於下午公告開班情形。

#### ◎註冊組：

一、12 月 17 日(五)13:15~14:05 於中正樓舉行「華中直升華高說明會」，誠摯邀請國三家長蒞臨參加。

二、12 月 11 日(六)上午 10:00 高三英聽第二次測驗開始進場，地點於臺北市立華江高中，考生進入分區時須出示場識別證及應試有效證件正本、戴口罩。23 日(四)公布成績。

三、12 月 11 日(六)下午 14:00 國三數學 JHMC 競賽地點：陽明高中，升學輔導課後於校內用餐，王毓君與潘愷諭老師領隊搭車前往。

四、12 月 13 日(一)報名數學 AMC8 競賽者，111 年 1 月 20 日(四)下午 16:00 若選擇搭乘專車前往國家考場，請繳交投保聲明書與晚餐便當費 100 元至註冊組。

五、12 月 23 日(四)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應考資訊開放查詢。111 年 1 月 6 日(四)公布試場分配表。

#### ◎實驗組：

一、國中本位課程：

日期	國一甲	國一乙	國一丙	國一丁	國一戊	國一己	國一庚
12 月 14 日(二)				生涯教育講座(張念慈總監)			
日期	國二甲	國二乙	國二丙	國二丁	國二戊	國二己	國二庚
12 月 15 日(三)				文化講座(吳宛芳理事長)			

二、12 月 11 日(六)09:00 至 12:00 為「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民英檢初級初試班」第 8 次上課，請學生攜帶文具及教材，準時至華興學苑 1 樓教室上課。

### 學務處：

#### ◎訓育組：

一、維護學生升學權益，每學期須完成服務時數(國中部六小時；高中部八小時)。

#### ◎學生事務組：

一、12 月 11 日(六)08:30 至 10:30 實施第四次愛校服務，參加同學請穿著本校運動服，於 08:30 至四樓階梯教室集合；另改過錯過及服務學習同學攜帶改過錯單及服務時數卡參加，並請家長留意同學到校及返家時間。

二、進入校園師生仍需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，上課期間禁止飲食，近來發現多數學生未依規定確實配戴口罩，已進行勸導，爾後若再有未確實佩戴口罩同學，經導師勸導及通知家長，仍不配合之同學，依校規之違反生活常規懲處，加強落實防疫監督機制，避免造成防疫破口。

三、再次重申：學生衝突(言語或肢體)及玩笑過當事件頻傳，請導師加強要求同學勿口出穢言、遵守球場禮儀、尊重彼此，如有遭受欺侮時，切勿私下處理，請務必立即向師長反應，避免衝突事件發生。

四、依本校學生服裝儀容規定，進入校門後一律穿著本校「制服」或「體育服」，不得穿著便服及便服外套，以維護校園安全。

五、加強宣導：未經他人許可請勿隨意拿取他人物品，亦請同學妥善保管個人物品(貴重物品請勿帶至學校)及財物(請勿攜帶超過 300 元現金到校)，如有遺失請立即向導師或至學務處反應。

六、品德教育加強宣導月：請老師與同學共同推行嚴禁口出不雅文字，如有發現同學口出穢言，請共同制止並給予處罰(記警告或罰抄：我不會再罵髒話)，維持校園良善風氣。

#### 七、學生生活禮儀加強宣導：

1. 遇見師長應主動問聲「老師好」，進辦公室應先喊「報告」，經允許後始可進入。
2. 不可逕稱老師姓名或綽號，要稱呼「老師」以示尊敬。
3. 注意禮讓，常說：請、謝謝、對不起；嚴禁口出不雅文字。
4. 不亂丟垃圾、果皮、不亂畫教室課桌椅。
5. 愛護學校花草樹木及公物。
6. 注意校外言行、勿因個人因素破壞學校名譽。

八、藥物濫用防治宣導：「喵喵」是新興毒品為第三級毒品，多與其他毒品偽裝混雜於咖啡包中，請導師協助宣導，加強學生防毒意識。

九、111 年 1 月 1 日起，92 年次出生男子已達法定兵役年齡，具役男身分，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須核准始可出國。

#### ◎體育組：

一、12 月 13 日(一)~12 月 27 日(一)，舉辦高中組、國二組班際籃球競賽。籃球賽期間，第九節體育館暫停開放。

二、12 月 17 日(五)於早自習實施各年級體育科筆試，當天請勿請假。

三、課後運動社團棒球社(寒訓)，已開放登記報名，有興趣參加者(高中、國中)請至學務處體育組領取報名表，請於 12 月 30 日(四)前繳交報名表(家長同意書)及繳費。

#### ◎衛生組：

一、學生每日進行體溫量測登錄管控，入校時皆須佩戴口罩(口罩自備)；為維護全校師生健康，家長請勿進入教學區，若學生額溫高於 37.5°C 時請在家自主健康管理，避免到校，請先就醫並在家休息，同時回報導師及衛生組。

#### ◎健康中心：

一、12 月 16 日(四)下午 14:30 國一心臟聽診共有 32 人(附件已寄給國一導師)。

二、12 月 29 日(三)全年級施打 BNT 疫苗，相關公告及注意事項如下：

12 月 29 日(三)預計施打 BNT 疫苗第二劑，依照疾病管制局發布同意書調查表，近期內同意書有些微修正，會將修正內容上傳至學校官網讓家長詳閱，如有特別問題請電洽健康中心做修正，注意事項：

1. 此次疫苗施打後，依然會建議學生盡量 2 週內不劇烈運動，因此會請體育老師彈性調整課程。
2. 請多喝水多休息，如有胸悶不適或是發燒等症狀，請就醫檢查並施打 1922 反應症狀。
3. 打針日前後盡量放鬆心情不要過度恐慌。
4. 本校最後一次施打 BNT 疫苗日為 10 月 1 日，依照衛生局規定第二劑要隔 12 週以上，最快施打日為 12 月 24 日，本校此次施打日為 12 月 29 日，大於衛生局規定時間。
5. 高三生因學測考量無法在校施打者，依照衛生局及教育部指示，會另外再安排適當的時間施打，確切時間依文辦理會再通知學生及家長，滿 18 歲之高三生可利用 1922 進行線上預約施打。

★如第一劑未在校園內施打者，此次可以選擇在校內施打。

## ◎交通組：

- 一、110-2學期(不含暑輔)學生交通車搭乘調查系統(校網首頁→焦點報導→專車登記)訂於110年11月16日至111年1月2日期間開放登記，**逾期恕不受理新增、異動或退搭**，以維乘車品質並避免專車資源之浪費或不足。
- 二、放學時學生專車於每日下午17:10及夜間21:00準時發車，請搭乘學生務必提早上車。**車輛於開動行駛後，嚴禁於車道上擅自攔車搭乘**，以維人、車之安全，違者將依校規加重嚴懲。
- 三、搭乘學生專車應確實配戴口罩，發車前應於座椅上坐穩並繫妥安全帶，勿隨意進行走動、奔跑、打鬧及躺臥或席坐地板等危險動作，以維乘車安全。
- 四、家接車輛於校區行駛時請禮讓學生專車優先通行，並依序繞駛小學部圓環後離校，**切勿擅自駛入上校區或於校內道路中任意迴轉、超車或停車**，以避免造成人車或車車動線衝突等危險情事。
- 五、乘坐學生專車於上學時段若發現車輛久候未至(逾15分鐘)，各站學生即以3至4人為一組，共乘計程車上學。到校後除立即向導師回報平安到班外，並請付款學生持車資收據於3日內向學務處周教官辦理請款(費用由周教官先行代墊)，以利彙整後統一向租賃車輛業者求償。

## 輔導室：

- 一、本週凱歌堂獻詩活動由國一乙班第二組同學前往，邀請家長陪同參與。
- 二、配合教育局及所屬學校推動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實施計畫，學校與可言心理諮商所合作，由專業心理師針對「情緒困擾」、「壓力調適」、「人際關係」、「親子互動」、「生涯發展」等議題，提供校園親師生諮詢服務。近期諮詢時間為**12月16日(四)、1月6日(四)、1月13日(四)**之14:00~17:00，有諮詢需求可來電輔導室洽詢，分機250~252。
- 三、高中部同學請著手整理「學習歷程檔案」之上傳內容，包括課堂上之「學習成果」的報告或作業(每學年度最多上傳12件，學年度結束後勾選6件至中央資料庫)，以及校內外各項活動之「多元學習表現」的紀錄或照片(每學年度最多上傳20件，學年度結束後勾選10件至中央資料庫)。**110學年度第一學期「學習成果」上傳截止日期為2月4日**，請同學妥善利用時間準備資料。
- 四、高中部家長，欲申請「學習歷程檔案-親子帳號」者，請掃描下方QR-Code，依照「新版親子帳號綁定操作指引」流程申請，並向導師聯繫確認。申請通過後，家長將可以於「臺北市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」中，點選「臺北市單一身份驗證服務」，登入至學生之學習歷程檔案系統，了解學生已上傳之資料。
- 五、國一同學請於1月15日(六)前，完成國中第二代校務行政系統資料填寫，包含：
  - 1.我的成長故事/(一)、自我認識：個性(人格特質)休閒興趣、專長都要填寫。
  - 2.我的成長故事/(二)、職業與我：每一格都要填寫。
  - 3.學生線上/填寫A表：含「基本資料」、「家庭資料」、「學習概況」

※3個項目裡的所有資料都要填寫！各項資料輸入後都要記得先存檔，再繼續輸入其他項目的資料。

